

台山市三合镇“百千万工程”人居环境品质提升项目(台山市三合镇城市公园建设工程) 监理服务项目需求书

一、中介服务机构资格(资质)要求

需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或以上资质。

二、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

本项目位于台山市三合镇温泉新区同兴路信用社旁,主要建设内容为:本项目建设总面积约为 25987.6 平方米,主要内容包括 400 米康体环形跑道、4650 平方米开放式阳光草坪、4370 平方米分龄儿童活动场地、配套建设 1600 平方米温泉文化体验区、3300 平方米群众活动场地以及生态停车位 100 个、温泉主题景墙、研学场所等人文配套设施。工程建安费约 916.21 万元。

服务内容为对本项目进行监理工作。服务要求:对本项目施工准备阶段、施工阶段、竣工结算阶段及工程质量保修阶段进行质量控制、安全生产管理、造价控制、进度控制、合同管理等监理工作。

三、合同履行地点

合同履行地点为台山市三合镇。

四、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

参照<国家发展改革委、建设部关于印发《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》的通知>(发改价格[2007]670号)的标准:工程建安费为 916.21 万元,专业调整系数为 1.0,工程复杂程度系数为 0.85,高程调整系数为 1.0。

施工监理服务费计价: $[(30.1-16.5) \div (1000-500) * (916.21-500) + 16.5] * 1.0 * 0.85 * 1.0 * 10000 = 236477.75$ 元。

报价方式:报价下浮率区间为 10%-20%。

公开选取方式为方案择优选取。

五、服务时间

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
六、结算方式

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
七、解决争议方式

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,双方协商解决,协商不成的,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
台山市三合镇人民政府
2026年4月7日

